

惩处一个 震慑一批 教育一片

咸宁执结一批“老赖”案件提升司法公信力

本报讯 通讯员余建兰、陈仲军、陆秋良报道:9月16日,在市中级人民法院及咸安区人民法院的督促下,拒不执行判决的被执行人李某偿还了借款本金99829元及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3550元。至此,一起“老赖”案件终于圆满执结。这是今年以来我市两级法院积极开展专项执行工作的一个案例。

截至9月底,我市两级法院共移送公安机关立案侦查19件(人)。其中,涉嫌拒不执行判决、裁定罪被刑事拘留17件(人);已被判处刑罚1件(人);涉嫌非法处置查封、扣押、冻结财产罪被刑事拘留2件(人);共刑事拘留50件(人);公安机关协助查找、控制30件(人),现已成功执结30件案件,执行到位标的额达320余万元。

据悉,李某与申请执行人(原告)

林某系大学同学。2011年5月7日,在北京做生意的李某因需资金周转,即向居住于海南三亚的申请执行人林某通过QQ联系,请求借款25万元,并约定利息按每月1万元计付等。双方作出借款约定后,林某向李某汇付了借款。此后,李某截至2013年8月13日前,除分批次从其银行账户偿还原告5万元借款本金及部分借款利息外,余款李某迟迟未还。且与原告避而不见,故意逃避债务。

2013年10月4日,被告之父李某某为消除原告担心李某“赖账”的顾虑,为原告提供连带担保责任。此后,被告李某仍迟迟未能履行还款义务,其父亦未履行应尽的担保责任。因此,李某将其父子二人诉于咸安区人民法院。2014年,法院判决由李某于判决送达后十日内偿还林某借款

本金及利息99829元,李某某承担连带清偿责任。该案判决生效后,因李某、李某某未主动履行生效判决确定的还款义务,林某遂向咸安区法院申请执行。

进入执行程序后,法院依法向李某某送达执行通知书,随即开展了被执行人财产信息调查工作。与此同时,中院责成分管领导督办。今年7月31日,法院依法对李某的父亲李某某进行司法拘留十五日。同时组成执行工作专班,在查明被执行人李某无房产、车辆、股票、基金、期货登记信息的情况下,拟对李某采取司法拘留措施,直至追究拒不执行法院生效判决确定的刑事责任。在法院强制执行的高压震慑下,最终李某家人迫于司法权威,于9月15日将判决确定的借款本金99829元及迟延履行期间债务利息3550元全

部履行到位。

据了解,自2014年11月最高人民法院、最高人民检察院、公安部联合部署开展集中打击拒不执行法院判决、裁定等犯罪行为的专项活动以来,中院高度重视,成立专项执行工作领导小组,强化工作措施,加强与公安、检察机关协作、配合,全面排查涉嫌构成拒不履行行为的被执行人,集中打击拒不执行法院判决、裁定违法行为,充分发挥惩戒威力,实现了惩处一个、震慑一批、教育一片的良好效果。



政法要闻

我市圆满完成国庆期间安保任务

本报讯 通讯员曾萍报道:国庆期间,市公安局超前谋划,精心部署,启动战时工作机制,强化战时措施,执行战时工作纪律,严守政治、治安、交通、消防、队伍五条战线,扎实开展各项安保工作,圆满完成国庆安保任务。

节日期间,市局党委委员除当班领导外,全部按照“分片负责、联系督导”工作机制,带队深入一线,督导检查国庆节

保障工作落实情况,及时发现整改工作中的漏洞和薄弱环节,推动工作落实落地。

10月1日至7日,全市没有发生大规模的有影响的群体性事件和极端个人事件、没有发生重大有影响的刑事案件、没有发生重特大有影响的安全责任事故、没有发生赴省进京滋事的人员及个体事件、没有发生公安机关队伍内部的问题,实现了全市社会治安大局持续稳定。

我市启动青年普法志愿者基层行活动



本报讯 通讯员黎江、赵湘涛报道:9月24日至25日,由省法学会、咸宁市法学会、市依法治市办、市律师协会共同承办的“爱祖国、学法律、创和谐”青年普法志愿者法治文化基层行活动在我市启动。

来自中南民族大学法学院和咸宁市律师协会的志愿者共约40人参加了咸宁站启动仪式。活动中,中南民族大学学

院副教授、法学博士涂少彬分别为湖北科技学院、崇阳一中学生作了题为“学法守法用法,爱你爱他”的报告。

同时,还组织了以中南民族大学法学院学生和咸宁市、崇阳县两地执业律师组成的20名普法志愿者队伍,深入咸安区花坛社区和崇阳县天城社区开展法律咨询、法律服务和送法治类图书等丰富多彩的法治文化系列活动。

服务零距离 帮扶求实效

——市公安局深入推进“三千”活动纪实

通讯员 周理勇 张恒

7月下旬以来,市公安局党委高度重视,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措施,扎实开展“千名干警进干村解干难”活动,取得了较好成效。

加强领导 层层动员部署

市局成立了由党委副书记、常务副局长黎正刚任组长,其他局党委委员为副组长的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于市局政治部,副主任裴友生任办公室主任,由警令部、治安支队、机关党办、督察支队、警务保障部等相关负责人任办公室副主任,负责活动的日常工作,为全面推进“三千”活动建立了坚强的领导。

市局制定了实施方案,明确此次活动的指导思想、工作目标和标准,细化工作时间、工作方法、工作职责、工作纪律等具体内容。要求包村民警履行好“八项职责”,当好“六员”。市局政治部结合机关警力配置情况,将556名民警全部安排分配到对应县市区的村组联系工作,三年不变。

8月7日,市局召开全市公安机关“三千”活动视频动员大会,党委副书记、常务副局长黎正刚作动员讲话,阐述开展活动的意义、目标和具体要求,安排部署“三千”活动,市局党委委员、纪委书记宋吉海宣读《全市公安机关“三千”活动方案》。

会后,各县市区公安(分)局和市局直各单位迅速进行层层动员部署,学习市委政法委、市公安局动员会议精神,部署本地本部门“三千”活动。

进村入户 了解摸排情况

领导带头,层层对接。动员会后,市局领导分头带队深入联系乡村,召

开工作(团)队会议。8月18日,市局党委副书记、常务副局长、咸安工作团团长黎正刚在咸安区召开了“三千”活动动员会,部署全区“三千”活动,并于8月20日带领市、区两级公安机关的“三千”活动联村干警40余人,深入咸安区大幕乡开展“三千”活动。

市局领导肖传家、王玉梅、张银轩、陈朝裕、饶杰等先后深入联系的崇阳、赤壁、通山、通城等地,以工作团长(副团长)身份参加或主持召开乡镇层面的工作队会议,与当地乡镇党委政府联合组织召开了“三千”部署会,组织所有包村民警与乡村干部参加,进一步传达会议精神,指定工作组长,做好工作对接,全面铺开“三千”活动。

民警进村,了解情况。8月中旬以来,市局各工作组按照安排迅速进村入户开展工作:8月18日,王玉梅带领市局警令部、督察支队、政治部宣教科联系干警一行8人赴赤壁市余家桥乡,分头走访了全乡7村1社区共86户基层群众,检查了8个村(社区)网格化服务管理工作,排查了重点列管人员82个、留守儿童45个,留守老人63个;发放宣传手册200余份;收集群众关于农村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意见建议6条,并及时向镇党委、村支部沟通反馈,督促完善解决。

8月14日至21日,市局政治部、警令部、网安支队、法制支队、机关党委、信访科、监管支队、交警支队等单位民警全部进村入户,共走访92村14社区1100余户,排查了重点列管人员436人、留守儿童1623人,发放宣传手册2100余份,收集各类意见建议87条。

强化保障,形成氛围。市局为进

村入户民警统一配备了《工作手册》,要求民警每次进村工作应撰写工作手册。并对民警进村入户开展工作产生的误餐、交通、通讯等费用按照政策进行明确和界定,将给予统一补贴。同时,加大宣传力度,先后在“湖北长安网”、“咸宁新闻网”刊发“三千”活动动态稿件10余篇;及时在公安内网开辟“三千”活动专栏,刊发各类动态信息25条,营造良好的工作氛围。要求各工作组每月上报一次工作情况,每季召开一次领导小组会议,定期分析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现象、及时总结亮点与特色、研究部署工作推进的措施。

紧扣职能 统筹推进工作

紧扣“六员”开展工作。要求进村入户民警按照“六员”工作要求,扎实履行好八项具体职责:认真履职,遍查民情,当好信息收集员;全面排查,耐心疏导,当好矛盾调解员;送法进村,热情讲解,当好法制宣传员;落实包保,盯死看牢,当好人口管理员;加强巡逻,打防并举,当好平安守护员;立足本职,强化协调,当好群众服务员。同时,结合本地实际,把工作重点放在摸排化解所在村的不稳定因素和矛盾纠纷上,结合当地治安特点,有针对性提高群众防范能力。

紧扣“特色”开展工作。市局统一印制宣传画册7万余份,内容为“致全市城乡居民的一封信”、“平安创建我知晓”、“交通安全篇”、“安全防范小

知识”、“平安宣传口诀”、“家庭安全用电十要十不要”、“防抢防盗防骗小知识”、“珍爱生命远离毒品”等内容,让每位民警进村入户时将宣传册发放到村民手中。同时,准备给每位村联防队员发放宣传雨伞,伞上印制平安创建等宣传内容,加大平安创建宣传力度。

连日来,进村入户民警以座谈会、上门访谈、个别约谈、田间闲聊等多种方式广泛收集社情民意,及时发现可能影响社会和谐稳定的苗头性、倾向性问题和深层次、内幕性、预警性信息,初步掌握第一手资料。

紧扣“中心”开展工作。全市公安机关树立统筹兼顾意识,注重将“三严三实”、履职尽责、队伍正规化建设等中心工作与“三千”活动紧密结合起来,与天津“8.12”特大爆炸事件、抗战胜利70周年纪念活动等当前重点工作结合起来,加强信息收集,强化重点人员管控,强化重点部门监管,努力把“三千”工作打造成转变作风的实验田、情报信息的来源点、工作建议的收集地、和谐警民关系的直通车。

8月18日,监管支队工作队一行6人深入通山县九宫山风景区管理局走访座谈时,突遇有人高呼救命,工作队迅速参加扑火工作,事后调查系61岁的留守独居老人成某用柴火做饭导致厨房堆放的干柴着火引起,大火将老人家厨房及房上楼瓦烧毁。民警及时以此为案例给村民讲授安全防火知识,提高景区防火安全。

“千名干警进干村解干难”活动专栏⑥

勇于担当 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

通城县人民政府县长 来华雄

当前,通城县正处于深化改革、创新转型的关键时期,全县人民群众围绕全面建成小康社会不断加快工作步伐,各项工作取得了明显成效。但是,纵观发展远景,仍然面临很多困难,任重道远。因此,必须充分认识前行的艰难,创造和谐稳定的发展环境。其中,如何有效发挥法治的引领、规范和保障作用,运用法治思维开展各项工作,不断增加法治深度,拓展法治广度,加大法治力度,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,应成为全县各级各部门领导认真思考与落实的重点问题之一。

一、建设法治政府,就是要做法治的推崇者

一是要增强法治自信。法治自信,就是对社会主义法治理念的自信,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的自信,以及对中国特色法律制度的自信。作为党的领导干部,要增强法治自信,必须做到带头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,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法治理念,不断提高尊法守法、依法办事的自觉性。

二是要树立法治思维。行政机关

工作人员都要牢固树立法律至上的观念,以《宪法》和法律为准绳,规范约束自己的行为,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,推动发展,化解矛盾,维护稳定的能力。

三是要营造法治环境。始终坚持以领导干部、公务员学法用法为重点,不断提高行政机关领导干部和其他公务员依法行政、依法办事的能力和水平,努力形成办事依法、遇事找法、解决问题用法、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环境。

二、建设法治政府,就是要做法治的遵行者

一是要坚持依法科学决策。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明确指出,要健全依法决策机制,把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确定为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。作为地方政府,必须始终坚持把政府决策置于法治框架下,广泛集中民智,充分调研论证,确保决策的科学性和正当性。

二是要坚持依法履行职责。依法全面履行政府职能,是深入推进依法行政,加快建设法治政府的必然要

求。在实际工作中,政府及部门要自觉法治方式履职尽责,向社会公开自己的行为,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,推动发展,化解矛盾,维护稳定的能力。

三是要坚持推进政务公开。要按照“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的原则,继续落实政务公开的各项制度,深入开展行政权力网上公开透明运行,切实推进决策公开、执行公开、管理公开、服务公开、结果公开。特别是要加大重大决策、重大项目和群众关心、涉及民生的政府信息公开力度,重点做好财政预决算、“三公”经费、环境保护、安全生产、征收补偿等信息公开工作,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和监督权。

三、建设法治政府,就是要做法治的捍卫者

一是要维护法律尊严。政府及部门党员干部要对法律怀有敬畏之心,牢记法律红线不可逾越、法律底线不可触碰,带头依法办事,做社会主义法治的自觉遵守者和坚定捍卫者。

二是要自觉接受监督。在政府工作实践中,要牢固树立“监督就是

支持、监督就是促进、监督就是保障”的意识,政府及其部门要自觉接受人大监督、民主监督、司法监督、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,做到有权必有责、用权受监督、侵权要赔偿、违法要追究。

三是要严格队伍管理。建设一支高素质的行政执法队伍,是规范行政执法行为、提升执法公信力的基本要求,是维护社会公平正义、实现通城跨越发展的现实需要。要持续抓好学习培训,提高行政执法人员法律素质,增强依法行政能力。要坚持权责统一,建立健全监督制约机制,对不依法履职、滥用职权、执法犯法等行政不作为、乱作为的行为,依法严肃查处,切实做到职权法定、程序法定、行为有限、责任法定。



崇阳检察院 启动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

本报讯 通讯员曾皓报道:9月28日,崇阳县人民检察院召开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动员会。会议确定成立由院党组书记、检察长为组长的司法体制改革试点工作领导小组和督察人员管理、检察官办案责任制综合配套改革、警务保障改革三个工作专班。

会议要求,全体干警要加

强对中央、高检院、省院深化司法改革相关文件的学习,充分认识改革试点工作的重要意义,为顺利推进改革做好思想准备;要发扬钉钉子的精神,顺势而上、顺势而为,抓好各项改革的贯彻落实;要从党和国家事业发展的全局出发,从满足人民群众对公正司法的需求出发,谋划改革工作,推进改革试点。

嘉鱼县关工委情暖服刑人员25载

本报讯 通讯员吕铁桶报道:9月25日,嘉鱼县关工委、共青团嘉鱼县委的负责人来到县看守所,开展中秋月圆送温情活动,为高墙内的服刑人员进行普法教育。至此,该县关工委等单位已连续25年在中秋节开展情暖服刑人员活动。

活动当天,嘉鱼县关工委以《矫正错误价值观,浪子回头

做贤人》为题,为服刑人员上了一堂生动的感化教育课,并为服刑人员送去了月饼、水果等节日礼品。

自1990年以来,每年中秋节,嘉鱼县关工委、共青团嘉鱼县委、嘉鱼县妇联等单位都要来到县看守所,为服刑人员开展普法教育,让服刑人员感受到关爱,看到希望,从而真正悔过。